

证券代码：688182

证券简称：灿勤科技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5 年 4 月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附件一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附件二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6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
附件三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1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4
附件四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5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7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8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9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31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2
议案十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3
议案十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4
议案十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5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和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

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

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3)。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一）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 266 号灿勤科技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七)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制作完成，详细内容请见附件一：《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一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董事会成员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了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 25.67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9.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1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2.11%，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089.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9.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66%；上述指标增长一方面是公司持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本期产品结构的变化带动了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提升；另一方面是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减少及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同比增加影响。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30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6、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7、审议《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18、审议《关于董事会 2023 年度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9、审议《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 日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2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政策要求、公司治理及议事规则，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均给予高度重视。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2025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并积极推进会议各项决议。

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继续完善治理架构，实施健全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及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出发，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更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制作完成，详细内容请见议案附件二《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二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规范召开监事会会议，出席、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等有关会议，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法人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议案 17 项，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 日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各项工作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出席、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公司依法经营和合规决策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 2024 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有关决议，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工作认真负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监事会提出审议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合理，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的情况。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于报告期内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内控制度运行有效。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的履行各项职责，对公司的重要事项开展检查、监督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各项运作，切实保障股东的各项权利得到落实。2025 年重点工作如下：

(一) 加强专业素质学习，提高监督能力

监事会将持续关注新政策、新法规的颁布与实施并及时组织学习。在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进一步加强法律、财务、金融、审计等多方面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专业素质，拓宽监督领域，提高监督能力。

(二) 完善监督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5 年度，监事会将进一步完善相关监督机制，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监督各项重大决策程序的科学性、合法性，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治理水准。

(三) 加强风险防控，维护股东权利

2025 年度，监事会将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监督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重点围绕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投融资风险等方面强化监督，防止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制作完成，详细内容请见议案附件三：《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三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公司 2024 年的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期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流动资产	161,121.01	153,685.98	4.84%
流动负债	37,315.07	21,129.51	76.60%
资产总额	256,736.86	235,031.37	9.24%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15.00%	9.14%	增加 5.86 个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8,063.70	213,563.79	2.11%
股本	40,000.00	40,00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5.45	5.34	2.0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1,089.66	36,989.36	11.09%
营业利润	6,055.91	4,484.92	35.03%
利润总额	6,035.66	4,516.96	33.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9.43	4,673.56	2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3.62	2,010.44	66.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2.21	增加 0.48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8.12	3,336.00	240.4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 25.67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1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2.11%，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089.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9.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3.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31%；上述指标增长一方面是公司持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本期产品结构的变化带动了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提升；另一方面是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及财务费用同比下降影响。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8.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0.47%，主要系本期因采购账期调整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下降；以及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有所增加和本期支付各项税费形成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有所下降所致。

三、2024 年的主要财务工作

梳理了入账、付款、报销、资金、固定资产等基础财务制度，并对公司建设和运营中的一些问题，建立临时应对机制。

开展了降本增效和营运环节的日常管控，加强短中期资金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加强财务会计队伍建设与岗位培训工作，建立各项运营指标报表和统计报表等，提高财务工作的服务水平。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编制完成，详细内容请见议案附件四：《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四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公司以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过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 2025 年度经营思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研究开发新的产品，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在此基础上，公司遵循“以财务管控为基础，以高效管理为核心”，按照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经营所处的行业形势、业务领域、市场行情与现有状态无重大变化；
-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无重大变化；
-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无重大变化；
- 5、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6、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5 年主要预算指标

预计公司 2025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均

保持稳定增长。

四、完善预算指标的措施

- 1、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2、有效地利用企业资源，确保企业效益最大化；
- 3、规范全面预算管理，有效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
- 4、规范预算管理的职责分工，权限范围和审批程序；
- 5、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五、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考核指标，能否实现要取决于经济环境和市场状况的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因素，结果可能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年度报告编制的相关要求，公司认真总结了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并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0,593,935.2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0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1.91%。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审议，认为立信中联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权益。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相关规定，建议续聘立信中联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关于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经验、级别、投入时间和工作质量综合确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工作积极性，制定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津贴

2025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6 万元（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

（二）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薪酬

董事：朱田中先生、朱琦先生、朱汇先生、陈晨女士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董事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充分调动公司监事工作积极性，制定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监事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十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按照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推举朱田中先生、朱琦先生、朱汇先生、陈晨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根据相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十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按照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推举陈建忠先生、张晓岚女士、孔令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4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根据相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议案十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第三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按照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举顾立中先生、崔春伟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根据相关规定，为了确保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